

# 彰化縣和美鎮和美國民小學 114 學年度 課程發展委員會第二次會議

壹、開會時刻：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星期三 下午 13 時 30 分

貳、開會地點：立德二樓會議室

參、議程：

## 一、主席致詞：

感謝大家在學期末百忙之中抽空參加 114 學年度第二次課程發展委員會。今天會議的主要目的，是為了優化本校的教學品質管理，並針對即將到來的第二學期教學事務進行預作準備。

本次會議我們將討論定期評量審題機制的優化，以及強化英語學科的習作檢閱流程。此外，為了厚植學生的閱讀素養，我們也將討論「閱讀護照」的推行計畫。希望各位委員能針對各項提案提供寶貴意見，讓本校的課程發展更加完善。

## 二、家長會長致詞

## 三、業務報告：

- (一) 評量機制部分：為使定期評量命題審題機制更具建設性，擬將檢核表之項目調整為正向表列表述。
- (二) 作業檢閱部分：考量英語科與其他學業評量科目性質相似，且課本皆配有習作，擬將其納入學期末之作業檢閱項目，以落實學習追蹤。
- (三) 閱讀推廣部分：為鼓勵學生養成閱讀習慣，教務處已研擬「閱讀護照」使用規則，預計自 114 學年度第二學期起正式實施。

## 四、討論提案：

- (一) 案由：修正彰化縣和美鎮和美國民小學定期評量命題審題機制實施要點  
提案人：教學組長  
說明：修正定期評量審題檢核表(附件一)，將審題項目語意改為正向表列。  
決議：經委員會討論，除將審題項目語意改為正向表列外，另決議刪除檢核表中 9 項「試題解答正確」之規定，其餘條文維持原提案通過。
- (二) 案由：英語習作納入作業檢閱項目

提案人：教學組長

說明：英語科與其他檢閱科目性質相似，同為學業評量科目，課本皆搭配習作，因此建議應於每學期期末進行檢閱。

決議：英語習作自 114 學年度第二學期起納入期末作業檢閱。為簡化流程，檢閱日期訂與國語習作同日進行，並另行指派檢閱教師負責評閱。

(三) 案由：制訂彰化縣和美國小閱讀護照使用規則

提案人：教學組長

說明：制訂閱讀護照，將於 114 學年第二學期開始執行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五、 臨時動議

案號：第一案

案由：建請研議定期評量（段考）期間取消導師交換監考制度，改由各班導師自行監考案。

提案人：蔡玉爐

說明：

1. 考量各班導師對於該班學生特質與身心狀況較為熟悉，若發生突發狀況（如學生情緒不穩、身體不適等），導師能於第一時間有效處置。
2. 本校各班級間並無成績惡性競爭之虞，回歸導師原班監考可增加學生考試時的安心感，並提升行政效率。

決議：經委員會討論及評估評量公正性維護，仍維持交換監考制度。

六、 主席結論：感謝各位委員今日針對審題機制、作業檢閱及閱讀推廣提出的寶貴意見。今日通過之各項提案及修正，請教務處依決議內容修正實施要點，並於 114 學年度第二學期正式公告執行。

七、 散會

紀錄

教務主任

主席(校長)

教師兼  
教學組長 詹慧君

教師兼  
教務主任 黃必昌

教師兼  
教務主任 黃必昌

代

# 114 學年度第二次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簽到表

| 時間  | 114 年 12 月 31 日(三)13:30PM |     | 地點        | 立德二樓會議室 |
|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|-----------|---------|
| 出席者 | 校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請 假 | 家長會代表     |         |
|     | 教師會代表                     | 梁世昌 | 教務主任      | 黃中昌     |
|     | 學務主任                      | 柯從良 | 總務主任      | 洪東天     |
|     | 輔導主任                      | 陳吟言 | 教學組長      | 詹慧君     |
|     | 一年級代表                     | 陳秋妹 | 二年級代表     | 黃麗雅     |
|     | 三年級代表                     | 施佩君 | 四年級代表     | 蔡云炸     |
|     | 五年級代表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| 六年級代表     |         |
|     | 語文領域代表                    | 謝淑惠 | 數學領域代表    | 洪芳娟     |
|     | 自然領域代表                    | 詹慧君 | 社會領域代表    | 陳社風     |
|     | 健康與體育領域代表                 | 張建玲 | 藝術與人文領域代表 |         |
|     | 特教領域代表                    | 梁世昌 | 綜合活動領域代表  | 黃雅莉     |
| 列席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| 紀錄        | 詹慧君     |
| 主席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|           |         |